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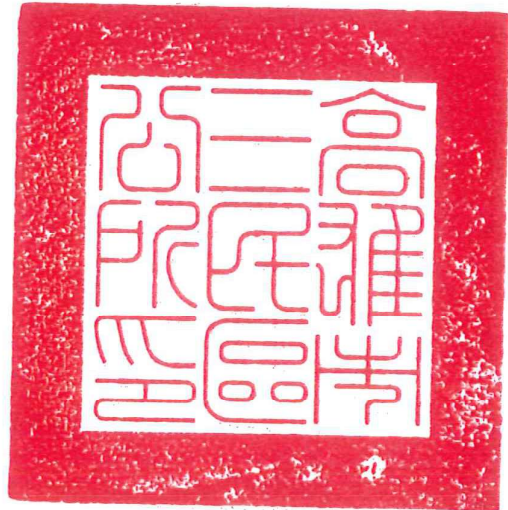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三民區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4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三區社字第11532105200號

附件：



主 旨：本區區民林富榮（男，身分證號：T10212****，設籍：高雄市三民區豐裕里6鄰中和街120號），於民國115年8月27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，倘公告結束後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屆時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 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蔡林富榮先生大體安置於高雄市立第一殯儀館，冷凍室43號。
- 二、公告屆滿後，若無家屬處理，由本所委託百家屋禮儀社全權處理林富榮先生喪葬事宜。
- 三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

區長陳星如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課室主管判發